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uali University Group Limited

华立大学集团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6)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計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0年同期之比較數字。

摘要

	於2021年 2月28日	於2020年 2月29日	變動	% 變動
學校數目	3	3	—	—
就讀學生人數	48,946	45,617	3,329	7.30%

	截至2021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2月29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變動
收益	445,372	393,705	51,667	13.1%
毛利	239,373	225,969	13,404	5.9%
期間利潤	139,583	138,118	1,465	1.1%
經調整純利 ⁽¹⁾	156,240	160,887	(4,647)	(2.9%)
每股盈利(每股人民幣元)	0.116	0.130	(0.014)	(10.8%)
毛利率	53.7%	57.4%		
經營利潤率	37.7%	41.3%		
純利率	31.3%	35.1%		
經調整純利率 ⁽²⁾	35.1%	40.9%		

附註：

- (1) 經調整純利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按就匯兌收益或虧損淨額及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作出調整後的期間利潤計算。
- (2) 有關經營利潤、純利及備考數字的計算，請參閱本公告中「管理層討論及分析—財務回顧」一節。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收益指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所提供服務的價值。本集團的收益來自其學校向學生收取的學費及寄宿費。收益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3.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51.7百萬元或13.1%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5.4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學費收益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66.6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4.4百萬元或12.1%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11.0百萬元；及(ii)寄宿費收益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3百萬元或26.9%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4百萬元。學費增加主要是由於：(i)華立學院的學生人數由2019/2020學年的17,780人增加至2020/2021學年的18,336人；(ii)華立職業學院的學生人數由2019/2020學年的19,779人增加至2020/2021學年的20,753人；(iii)華立技師學院的學生人數由2019/2020學年的8,058人增加至2020/2021學年的9,857人；及(iv)本集團提高了2020/2021學年華立學院及華立職業學院的課程學費。寄宿費因就讀學生人數增加而增加。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僱員開支、折舊及攤銷、管理費、學校消耗品、物業管理及維護費、公用服務開支及其他。銷售成本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7.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8.3百萬元或22.8%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6.0百萬元。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僱員開支、管理費、學校消耗品、物業管理及維護費增加。僱員開支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6.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3百萬元或11.1%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3.2百萬元，乃由於應向本集團教師支付的薪金及福利增加。學校消耗品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6.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5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9.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學校圖書館新書增加。物業管理及維護費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5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物業管理費增加。管理費佔華立學院每學年從學生收取的總學費的17%。管理費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0百萬元或11.3%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來自華立學院學費的收益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26.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3.4百萬元或5.9%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39.4百萬元，與本集團的業務增長一致。毛利率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57.4%，下降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53.7%，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的銷售成本增長率超過收益增長率。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有關營銷人員的僱員開支、推廣開支及其他開支，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1.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3百萬元或70.9%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0百萬元，乃由於推廣開支因2020/2021學年的就讀學生人數增加而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有關行政人員的僱員開支、差旅及接待開支、有關辦公大樓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辦公室開支、公用服務開支及核數師酬金以及其他雜項開支。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8.3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1.4百萬元或19.7%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9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i)上市開支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2.5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零元；(ii)差旅及接待開支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7.2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6百萬元或36.1%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業務相關差旅開支及業務發展用途的接待開支減少。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租金收入、培訓服務收入及政府補貼。租金收入主要指有關出租予關聯方用作辦公室及出租予電信公司用作信號基站的若干場地以及分別出租予一名關聯方作為學校及出租予第三方作為店舖的本集團若干投資物業的租金。其他收入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1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租金收入及培訓服務收入增加。

其他收益／(虧損)

其他收益主要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產生的收益及匯兌虧損。其他收益／(虧損)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收益人民幣1.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7.2百萬元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虧損人民幣15.3百萬元，乃由於匯兌虧損增加。

財務開支淨額

財務收入主要包括銀行利息收入。財務開支主要包括借款利息開支。由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平均借款增加，並被應付關聯方款項的已貼現利息開支減少抵銷，本集團的利息開支總額較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減少人民幣4.6百萬元。若干借款乃為開發校舍而借入，而相應利息已資本化，令財務成本減少。

經調整純利

經調整純利來自就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及匯兌收益或虧損(不反映本集團的經營表現)作出調整後的期間利潤，其並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量方法。本集團呈列該項目，原因是本集團認為其是本集團管理層、分析師及投資者使用的有關本集團經營表現的重要的補充計量方法。下表列示截至2020年2月29日及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期間利潤與期間經調整純利的對賬：

	於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0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變動
期間利潤	139,583	138,118	1,465	1.1%
加：匯兌虧損	17,357	—	17,357	不適用
加：上市開支	—	12,453	(12,453)	不適用
加：應付關聯方款項的已貼現 利息開支	—	11,816	(11,816)	不適用
減：投資公平值收益	(700)	(1,500)	(700)	(46.7%)
期間經調整純利	156,240	160,887	(4,647)	(2.9%)

經調整純利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0.9百萬元，減少人民幣4.6百萬元或2.9%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56.2百萬元。

資本開支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資本開支主要涉及新建校舍、維護及更新現有校舍以及為學校購買新教育設施及設備。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647.2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負債比率

本集團現金的主要用途是為其營運資金需求、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償還貸款及相關利息開支提供資金。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主要以經營產生的現金、借款、股東出資及上市所得款項淨額撥付經營資金。未來，本集團相信其流動資金需求將結合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銀行貸款、其他借款及不時從資本市場籌集的其他資金滿足。於2021年2月28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573.7百萬元。

於2021年2月28日，借款餘額為人民幣2,058.5百萬元，當中借款人民幣1,711.3百萬元須於五年內償還。於2021年2月28日的未動用銀行信貸共人民幣497.6百萬元，本集團擁有充足的流動資金滿足日常管理及資本開支需求，並有能力控制內部經營現金流量。

於2021年2月28日，負債比率（基於本集團的總借款及應付關聯方款項除以總權益計算）為76%（於2020年8月31日：67%）。

或然負債

於2020年5月24日，一間集團實體被一名獨立第三方指控，該第三方聲稱為本集團於2019年1月收購的江門市土地上物業的租戶，要求就本集團在清理土地過程中造成的其財產損失賠償人民幣11,205,000元。根據法院命令，本集團人民幣11,205,000元的銀行存款被凍結，作為執行有關該案件的潛在索償的擔保。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法院駁回了訴訟請求，原告請求上訴。截至本公告日期，該上訴正在等待審理。根據截至本公告日期可得的資料及參考本公司中國法律顧問提供的法律意見，董事認為，支付該賠償的可能性較低。因此，並無於本集團於2021年2月28日的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作出撥備。

除上述訴訟外，於2021年2月28日，本集團並未牽涉本集團預計會對其財務狀況或經營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任何其他重大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

業務概覽

我們是華南領先的大型民辦高等教育及職業教育集團，提供以應用科學為重點、實踐為導向的課程。於2021年2月28日，我們三所學校(即華立學院、華立職業學院及華立技師學院)共有48,946名在校學生。

我們的學校提供多個應用科學領域的民辦高等教育及民辦職業教育，旨在使學生獲取於特定職業和行業求職及發展事業必要的知識基礎、專業技能和職業認證。於2021年2月28日，我們提供34個本科課程、37個大專課程及36個職業課程。

報告期內主要業務發展

獨立學院轉設取得階段性進展。教育部近年來積極推動獨立學院轉設為獨立設置的民辦普通本科高校，並於2020年5月頒佈《關於加快推進獨立學院轉設工作的實施方案》。廣東省教育廳亦已頒佈《關於加快推進獨立學院轉設的函》，明確了獨立學院轉設為獨立設置的民辦普通本科高校的時間表。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的獨立學院華立學院的轉設取得穩步進展。

詳情請參閱下文「有關華立學院轉設的最新資料」分節。

我們的學校

我們於廣東省營運三所學校，均授出政府認可的學位或證書，包括：

- 華立學院：民辦獨立學院，提供四至五年制本科課程⁽¹⁾，頒發教育部認可的學士學位；
- 華立職業學院(包括增城校區及雲浮校區)：學歷高等教育機構，提供三年制職業課程，授出教育部認可的大專文憑；及

- 華立技師學院(包括增城校區及雲浮校區)：民辦技工學校，主要提供三年制全日制職業課程⁽²⁾，授出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可的華立技師學院技師文憑，亦提供短期強化職業課程。

附註：

- (1) 華立學院通常提供四年制本科課程，建築專業提供五年制本科課程。
- (2) 華立技師學院通常提供三年制職業課程，並為追求華立技師學院各種技師文憑的不同教育程度的學生提供兩年制、四年制及五年制課程。

就讀學生人數

於2021年2月28日，我們三所學校共有48,946名在校學生⁽¹⁾，包括華立學院18,336名學生、華立職業學院20,753名學生及華立技師學院9,857名學生。

學校	於2021年 2月28日	於2020年 2月29日	變動	% 變動
華立學院	18,336	17,780	556	3.13%
華立職業學院	20,753	19,779	974	4.92%
— 增城校區	16,461 ⁽²⁾⁽³⁾	18,728 ⁽⁴⁾	(2,267)	(12.10%)
— 雲浮校區	4,292	1,051	3,241	308.37%
華立技師學院	9,857	8,058	1,799	22.33%
— 增城校區	8,093	6,921	1,172	16.93%
— 雲浮校區	1,764	1,137	627	55.15%
總計	48,946	45,617	3,329	7.30%

附註：

- (1) 其中有1,288名華立技師學院的學生亦於華立職業學院修讀大專課程(「持續進修項目」)，該等學生通過成人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並達到其他相關要求後，即可獲華立職業學院頒授的大專文憑。每名參加持續進修項目的學生需另交人民幣3,000元學費予華立職業學院。為反映實際業務情況，華立技師學院中同時參加持續進修項目的學生人數計入華立職業學院的學生人數，參加持續進修項目而另交的學費收入全部計入華立職業學院及華立技師學院的學費收入。
- (2) 包括1,299名學生，該等學生為已通過華立職業學院自主設計的考試而根據國家高等職業教育擴招政策招收的社會人員。每名學生每學年須向華立職業學院繳納學費人民幣8,000元，主要通過網上進修，畢業後可獲得華立職業學院頒發的大專文憑。
- (3) 包括華立技師學院同時就讀持續進修項目的1,288名學生。
- (4) 包括華立技師學院同時就讀持續進修項目的5,583名學生。

學費及寄宿費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學校較去年同期錄得收益增長，與業務及就讀學生人數擴張一致。收益由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3.7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45.4百萬元。本集團一般向學生收取學費及寄宿費等費用，學費仍為其主要收益，佔本集團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約92.3%。

下表概述所示期間本集團收取的學費及寄宿費產生的收益金額：

	截至2021年 2月28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0年 2月29日 止六個月 人民幣千元	變動 人民幣千元	% 變動
學費				
華立學院	231,487	208,501	22,986	11.0%
華立職業學院	123,241	111,346	11,895	10.7%
華立技師學院	56,195	46,725	9,470	20.3%
	<u>410,923</u>	<u>366,572</u>	44,351	12.1%
寄宿費				
華立學院	14,495	13,351	1,144	8.6%
華立職業學院	13,417	9,386	4,031	42.9%
華立技師學院	6,537	4,396	2,141	48.7%
	<u>34,449</u>	<u>27,133</u>	7,316	27.0%
總收益	<u><u>445,372</u></u>	<u><u>393,705</u></u>	51,667	13.1%

本集團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就讀學生人數及平均學費增加。

下表載列2019/2020及2020/2021學年我們學校的學費：

	學年學費水平 ⁽¹⁾	
	2020/2021 人民幣元	2019/2020 人民幣元
華立學院		
四至五年制本科課程 ⁽²⁾	28,800–32,800	25,500–29,500
國際課程	36,800	33,500
雙語課程	31,800	27,500
華立職業學院		
三年制大專課程	9,880–17,880	14,800–17,800
— 增城校區	15,880–17,880	14,800–17,800
— 雲浮校區	9,880	14,800–17,800
國際課程	25,880–30,880	23,000–28,000
雙語課程	17,880	15,800–16,800
華立技師學院		
三年制職業課程 ⁽³⁾	6,300–12,300	6,000–12,800
— 增城校區	8,800–12,300	8,800–12,800
— 雲浮校區	6,300–7,500	6,000–7,500

附註：

- (1) 上述所有學校的學費水平僅適用於相應學年招收的學生。
- (2) 華立學院通常提供四年制本科課程，建築專業提供五年制本科課程。
- (3) 華立技師學院通常提供三年制職業課程，並為追求華立技師學院各種技師文憑的不同教育程度的學生提供兩年制、四年制及五年制課程。此外，我們向華立技師學院的學生提供雙文憑課程，該等學生可於華立職業學院修讀大專課程，通過成人高等學校招生全國統一考試並達到其他相關要求後，即可獲華立職業學院頒授大專文憑。

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我們的寄宿費水平介乎每學年人民幣600元至人民幣6,000元不等，視乎每個房間的地點、面積及容納的學生人數而定。尤其是，我們自2020/2021學年起提供部分單間公寓，其寄宿費水平介乎每年人民幣3,000元至人民幣6,000元。

學校使用率

學校使用率按特定學年的寄宿學生人數除以同一學年的學校可容納人數計算。每個校區的學校可容納人數按學生宿舍可用床位數計算。下表載列2019/2020學年及2020/2021學年我們學校的學校使用率：

	學年	
	2020/2021	2019/2020
增城校區		
可容納人數	30,079	29,203
使用率	93.4%	93.1%
雲浮校區		
可容納人數	8,000	8,000
使用率	66.7%	25.0%

報告期內獲得的獎項及認可

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三所學校獲得了眾多獎項及認可，表彰我們提供的教育品質及我們傑出的經營成就。下表載列我們獲得的部分獎項及認可。

	獎項／認可	頒獎組織	獲獎實體
2020年9月	IPO最佳投資者關係公司	香港投資者關係協會	本公司
2020年9月	廣東民辦教育 四十周年突出貢獻機構	廣東省民辦教育協會	華立職業學院
2020年9月	廣東民辦教育 四十周年突出貢獻機構	廣東省民辦教育協會	華立技師學院

有關華立學院轉設的最新資料

於2021年1月28日，廣東工業大學、華立投資及華立學院訂立《廣東工業大學華立學院轉設過渡期合作協議》(「過渡期合作協議」)。過渡期合作協議載列(其中包括)有關華立學院轉設過渡期華立學院的管理(包括治理制度、學生管理以及資產、學校名稱及公章的使用)的若干安排。

根據過渡期合作協議，華立投資及華立學院已同意分三期向廣東工業大學支付補償費共計人民幣16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53,340,000元、人民幣53,330,000元及人民幣53,330,000元分別須於2021年10月31日、2022年10月31日及2023年10月31日前支付。在華立學院轉設過渡期內，華立投資及華立學院須就以華立學院名義所招學生繼續向廣東工業大學支付管理費。

本公司認為：

- (i) 華立學院轉設後，新設置的民辦普通本科高校將毋須再向廣東工業大學支付管理費，從而減少本集團的成本及開支，提高本集團的盈利能力；
- (ii) 華立學院轉設預計將進一步釋放新設置的民辦普通本科高校的學生增長潛力及增加就讀學生人數，從而加強本集團收入；及
- (iii) 華立學院轉設後，有利於本集團提供市場亟需的高端優質高等職業教育，打造自身核心競爭力和優質辦學品牌。

有關轉設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月28日的公告。

新冠肺炎疫情對本集團的影響

面對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2019新型冠狀病毒(「新冠肺炎」)爆發，本集團自學年開始以來為學生採取了一系列防控措施，包括實施加強防疫和人員體溫監測。2021年9月，學生返回學校上課。

鑒於實施上述行動計劃，管理層已進行評估且初步認為，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後直至本公告日期，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目前並未受到重大影響。

董事將繼續評估疫情對本集團業務經營及財務表現的影響，並密切監察本集團有關疫情的風險及不確定性。

展望

(i) 內生增長 — 建設新校區

本集團將透過拓展現有學校的業務營運增加就讀人數，進一步推進內生增長。本集團會繼續按需求投資現有學校，完善及添置學校設施，提升辦學質量，擴大大學院招生規模。

江門濱海校區：受益於提高高等教育毛入學率的政策利好，以及為滿足日益增長的學生就讀需求，本集團與江門市新會區政府簽訂協議，將為本集團提供最多1,258畝用地，用作華立學院新校區，預計校區可容納25,000名學生。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已於江門市新會區購入第二塊土地，面積為298,456平方米(約448畝)。新校區第一期工程預期將於2021年9月投入使用，預期可容納學生4,100名。待第一期投入使用後，未來仍有第二期工程建設會進行安排。

江門崖門校區：華立技師學院江門新校區將按新進度進行工程建造，第一期工程計劃於2021年9月動工，預計將於2022年9月投入使用，預計可容納學生2,500名。預計完工後，新校區可容納10,000名學生。

隨着江門濱海新校區及江門崖門新校區的相繼投入使用，未來本集團於粵港澳大灣區核心區域合共有四個校區，將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學生容量。

(ii) 內生增長 — 職業培訓戰略部署

豐富多元化教育服務

- (1) 本集團於2020年9月28日與中國多品類職業培訓教育領導者中公教育簽署了全面戰略合作協議，合作內容包括拓寬育人模式，合作開發特許金融分析師、註冊會計師、國際註冊會計師等國際認可的證書培訓課程。本集團與中公教育將攜手持續推動產教融合，支撐本集團的高校學科建設、職業技能培訓等方面更優化。
- (2) 華立學院於2020年11月3日與高新科技技術企業中科啓迪科技有限公司簽訂了產業學院合作協議，雙方攜手於計算機科學與技術、網絡工程、虛擬仿真等專業課程共建、人才培養及畢業生實訓基地的建立等方面開展全面合作。
- (3) 華立學院於2020年12月10日與亞洲城市與建築聯盟簽署了產學研合作協議，協議

各方將在建築人才培養、專業共建、課程資源開發、實習與就業服務方面展開深度合作，實現學生校企聯合培養。

- (4) 華立學院於2021年1月25日與全球領先的雲計算及人工智能科技公司阿里雲計算有限公司簽署了全面合作協議，協議各方共同開展華立學院阿里雲基地建設，全力推動產教融合，並接受了「阿里雲大數據實驗室」授牌。

本集團持續與行業領先專業機構進行培訓合作，開展職業資格技能培訓業務，該業務將會成為本集團新的收入增長點，本集團預計此板塊的收入自2021財年開始未來將會帶來比較可觀的增長。目前已順利開展如計算機輔助設計工程師認證證書、建築信息建模技能等級考試證書、國際註冊會計師、數控銑工及電工等培訓課程。

(iii) 進一步優化學費及住宿費定價

本集團已於2020/2021學年適當上調各學院學費及住宿費標準，以反映市場需求變化、營運成本增加及專業及課程設置調整。本集團相信其領先地位、良好聲譽以及為學生提供優質的教學服務，可讓其進一步上調學費及住宿費，同時繼續維持本集團院校市場競爭力。

(iv) 透過外延併購拓展本集團學校網絡覆蓋

除了穩健的內生增長，本集團一直積極尋求合適的併購標的，以拓展本集團的學校網絡覆蓋。本集團的併購目標將集中於：(1)符合收購條件的獨立學院；(2)民辦普通本科院校；及(3)有升本潛力的優秀普通專科院校。

就地區覆蓋而言，本集團將繼續專注於擴大廣東省內的學校網絡及鞏固其於珠江三角洲的領先地位，同時尋求於經濟較發達、人口規模大、毛入學率相對較低以及生源較多的省份內的優質目標。

憑藉本集團於教育的運營歷史、品牌聲譽、教育素質、學生就業服務及校企合作資源的戰略優勢，我們將努力合併民辦教育資源，擴大市場份額，同時不斷提升學校教育素質，為學生提供更優質的教育服務。

綜合而言，本集團未來仍致力維持並鞏固在華南地區民辦高等教育行業及民辦職業教育行業的領先地位，不斷通過拓展現有學校的業務營運穩步增加學生人數，並進一步擴展國內外學校網絡。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已就上市按發行價每股股份3.26港元發行30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新股份。扣除包銷佣金及其他開支後，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約946.0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850.9百萬元)。下表載列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概要：

目的	%	所得款項 淨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截至2021年 2月28日 已動用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截至2021年 2月28日 未動用金額 人民幣 百萬元	動用餘下 所得款項 淨額的 預期 時間表
增建華立學院及 華立職業學院的樓宇 以擴大現有學校	53.0%	451.0	(265.8)	185.2	2022年至 2023年
在廣東省江門市 新建專科學校	37.0%	314.8	(32.7)	282.1	2021年至 2022年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0%	85.1	(85.1)	—	2021年至 2022年
總計	100.0%	850.9	(383.6)	467.3	

僱員及薪酬政策

招聘

我們在招聘過程中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業促進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爭議調解仲裁法》以及其他適用的省級和地方勞動法律法規。我們禁止因年齡、性別、種族、國籍、宗教或殘疾而歧視員工，以確保所有人享有平等的就業機會及前景。

我們根據現有就讀學生人數規模及每學年初新招收學生人數招聘教師。我們主要尋求招聘(i)具有淵博的理論及實踐知識，並持有必要的學歷和專業資格(即文憑和專業證書)的高素質且經驗豐富的教師；及(ii)具有相關行業工作經驗的教師。我們亦邀請與我們有合作關係的實體的行業專家作為我們學校的兼職教師舉行講座或授課。

我們的學校根據員工手冊及教師招聘政策開展招聘工作，並不斷改進和完善招聘流程。我們通過參加人才招聘會和行業會議而積極接觸人才，並鼓勵員工利用社交媒體推薦人才加入我們。此外，我們向教師提供持續培訓，令其緊跟市場需求變化、新的教學理論及／或方法、不斷變化的教學及測試標準。

薪酬

於2021年2月28日，本集團有2,203名僱員。本集團僱員的薪酬待遇參考個人資歷、經驗、表現、對本集團的貢獻、現行市場標準及我們的薪酬政策釐定。

我們學校的薪酬政策在中國法律指導下制定，亦基於行業特點以及多項市場因素。我們學校的職工代表大會、校長辦公室及董事會共同批准員工的薪酬範圍。我們的學校根據職能(教師及行政人員)及職位釐定各自的薪酬標準。我們的學校向高級管理層及頂尖人才(如董事、院長／系主任、行政主管及教授)支付固定年薪。學校在相關國家、省級和市級政策指導下參加社會保險計劃(養老、醫療、失業、工傷及生育保險)，並為員工提供各種福利。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每股股份人民幣0.051元，合共約人民幣61.6百萬元)。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已應用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的原則。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對增強股東、潛在投資者及商業夥伴的信心至關重要，並符合董事會為股東創造價值的追求。本公司致力於加強其企業管治常規，以適應業務的開展及增長，且不時檢討有關常規，以確保本公司遵守法定及專業標準並與最新發展保持一致。

報告期後重大事件

於報告期後及截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重大事件。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集團的行為守則，以規管董事及相關僱員（彼等因有關職位或受僱工作而可能擁有有關本集團或本公司證券之內幕消息）的證券交易。經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於整個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標準。此外，本公司未獲悉相關僱員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期間有任何不遵守標準守則之情況。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股份。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未經審計綜合財務資料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趙麗娟女士，M.H.，J.P.（主席）、楊英先生及丁義先生。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對本集團財務資料的完整性、準確性及公平性以及本集團經營和內部控制的效率及有效性進行獨立評估。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

核數師及審閱未經審計綜合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計簡明綜合財務資料已由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

刊載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ualiuniversity.com)刊載。本公司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並於相同網站刊發。

中期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表示)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0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收益	6	445,372	393,705
銷售成本	9	(205,999)	(167,736)
毛利		239,373	225,969
銷售開支	9	(19,976)	(11,695)
行政開支	9	(46,866)	(58,340)
其他收入	7	10,600	4,547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8	(15,344)	1,940
經營利潤		167,787	162,421
財務收入		5,621	3,983
財務開支		(22,015)	(26,629)
財務開支淨額	10	(16,394)	(22,646)
所得稅前利潤		151,393	139,775
所得稅開支	11	(11,810)	(1,657)
期間利潤		139,583	138,118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		—	—
綜合收益總額		139,583	138,118
以下人士應佔利潤及其他綜合收益：			
— 本公司擁有人		139,583	138,11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的每股盈利 (以每股人民幣元表示)			
基本及攤薄	12	0.116	0.130

中期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2021年2月28日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以人民幣表示)

	附註	於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0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資產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1,166,408	1,060,506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53,386	2,805,085
投資物業		152,546	135,000
無形資產		22,595	12,404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	6,353
預付款項		244,993	133,116
		<u>4,939,928</u>	<u>4,152,464</u>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		439	19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4	37,763	12,519
應收關聯方款項		25,328	16,766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金融資產		6,216	—
受限制現金		11,205	11,2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73,712	865,062
		<u>654,663</u>	<u>905,742</u>
總資產		<u><u>5,594,591</u></u>	<u><u>5,058,206</u></u>
權益			
股本及股份溢價		714,456	789,576
法定盈餘儲備		123,186	123,186
其他儲備		336,118	336,118
保留盈利		1,567,521	1,427,938
總權益		<u>2,741,281</u>	<u>2,676,818</u>

	附註	於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0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負債			
非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28,712	7,141
借款		1,863,076	1,622,731
遞延所得稅負債		38,446	36,461
		<u>1,930,234</u>	<u>1,666,333</u>
流動負債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15	269,022	270,616
應付關聯方款項	15	27,181	21,251
合約負債		415,416	271,771
當期所得稅負債		15,945	6,200
遞延收益		133	—
借款		195,379	145,217
		<u>923,076</u>	<u>715,055</u>
總負債		<u>2,853,310</u>	<u>2,381,388</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5,594,591</u>	<u>5,058,206</u>

附註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華立大學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6年5月24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經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the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主營業務為提供民辦高等教育服務，包括教學服務及學生住宿服務。

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為HL-Diamond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最終控股方為張智峰先生，彼亦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擁有人」)。

本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中期簡明綜合財務資料(「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另有註明者除外。中期財務資料於2021年4月16日獲董事會批准刊發，且未經審計。

2019新型冠狀病毒(「新冠肺炎」)的爆發為經濟帶來前所未有的挑戰，增添了不確定性。新冠肺炎可能影響教育行業的財務表現及狀況。自新冠肺炎爆發以來，本集團持續關注新冠肺炎情況，並積極應對其對本集團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影響。截至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獲授權刊發日期，新冠肺炎並未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重大事件

於2021年1月28日，廣東工業大學、廣州華立投資有限公司（「華立投資」，為廣東工業大學華立學院的共同舉辦人、本集團營運實體）及廣東工業大學華立學院（「華立學院」）訂立《華立學院轉設過渡期合作協議》（「過渡期合作協議」），該協議載列有關華立學院轉設為中國獨立設置的民辦普通本科高校（「華立學院轉設」）過渡期內華立學院的管理的若干安排。根據過渡期合作協議，華立投資及華立學院已同意分三期向廣東工業大學支付補償費共計人民幣160,000,000元，其中人民幣53,340,000元、人民幣53,330,000元及人民幣53,330,000元分別須於2021年10月31日、2022年10月31日及2023年10月31日前支付。在華立學院轉設完成並經中國教育部批准前，過渡期合作協議尚未生效。

華立學院轉設後，將成立一所新的民辦普通本科高校，以承接華立學院此前經營的業務，而華立投資將成為新學院的唯一舉辦人。因此，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西藏華立盛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西藏華立」）、華立學院、廣州華立科技職業學院及廣東省華立技師學院（統稱「中國營運實體」）及中國營運實體的法定所有人之間訂立的現有合約安排預期將相應續期。

截至本報告日期，華立學院轉設仍在進行中，並預期於2021年6月完成，因此本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未反映應付補償。

2 編製基準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的本中期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應連同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2020年財務報表」）及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刊發的任何公告一併閱讀。

於2021年2月28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268,413,000元，有關12個月內建設及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84,062,000元。本集團於2021年2月28日的總借款為人民幣2,058,455,000元，其中人民幣195,379,000元須於未來12個月內償還，應付利息人民幣92,440,000元預計於未來12個月應計及支付，而其於同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573,712,000元。

管理層密切監察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流動資金狀況。管理層已制定多項措施，以改善財務狀況及緩解流動資金壓力。於2021年2月28日，本集團有未動用銀行信貸合共人民幣497,559,000元。管理層認為，該銀行信貸足以用作本集團自2021年2月28日起計超過12個月以上期間的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

此外，管理層已基於(i)本集團將持續產生經營現金流入；及(ii)可持續取得銀行信貸，而編製涵蓋自2021年2月28日起計不少於12個月期間的本集團現金流量預測。

董事已審閱本集團的現金流量預測，並已作出適當查詢及考慮上述管理層預測的基準與假設。經計及本集團未來經營表現與預期未來經營現金流入以及可持續取得銀行信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充足財務資源支持營運並履行自2021年2月28日起計未來12個月內到期的財務責任。因此，中期財務資料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3 會計政策

所應用的會計政策與上一財政年度及同期中期報告期間一致，惟採納下文所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以及附註11披露的所得稅估計除外。

(a) 本集團採納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本集團已就2020年9月1日開始的報告期間首次應用以下準則及修訂本：

-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重大的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的定義
- 2018年財務報告的概念框架 財務報告的經修訂概念框架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利率基準改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租賃—新冠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採納準則修訂本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b) 若干新會計準則及詮釋已頒佈但就2021年2月28日報告期間尚未強制生效，且尚未由本集團提早採納。該等準則預計不會於本報告期間或未來報告期間對本集團及對可預見的未來交易造成重大影響：

		於以下日期 或之後開始的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 (修訂本)	業務合併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 (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22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 (修訂本)	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2022年1月1日
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 2020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2022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2023年1月1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分類時呈列財務報表	2023年1月1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 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 或出資	待定

4 估計及假設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以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報告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不同。

為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管理層已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及關鍵估計來源時作出重大判斷。估計及假設與2020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惟附註4.1披露的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修訂的假設除外。

4.1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修訂

鑒於近年來為學校樓宇採取的加強維護措施，且建設中採用更優質的框架及材料，本集團已修訂若干類別學校樓宇的估計總可使用年期。該等樓宇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已由40年改為50年。變動已自2020年9月1日起應用。

假設有關資產持有至其估計可使用年期結束，變動對本期間的淨影響為折舊開支減少人民幣5,314,000元。

5 金融風險管理

5.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活動面對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利率風險及公平值利率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中期財務資料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中須提供的所有金融風險管理資料及披露，並應連同2020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內，任何風險管理政策並無變動。

5.2 流動資金風險

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監察並維持管理層認為充足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作為本集團營運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本集團預期繼續透過經營產生的內部現金流量及金融機構借款應付未來現金流需求。

下表分析乃根據結算日至合約到期日的剩餘期間將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分類為相關到期日組別。表格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至2年 人民幣千元	2至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2月28日(未經審計)					
銀行借款(本金加利息)	287,819	365,606	1,363,958	385,034	2,402,417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254,093	29,113	—	—	283,206
應付關聯方款項	27,181	—	—	—	27,181
總計	569,093	394,719	1,363,958	385,034	2,712,804
於2020年8月31日(經審計)					
銀行借款(本金加利息)	230,889	242,947	1,182,300	447,597	2,103,733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包括非金融負債)	259,809	—	8,020	—	267,829
應付關聯方款項	21,251	—	—	—	21,251
總計	511,949	242,947	1,190,320	447,597	2,392,813

5.3 公平值估計

按公平值列賬或公平值已披露的金融工具可按計量公平值所用估值技術的輸入數據級別分類。輸入數據按以下三個公平值層級分類：

-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級)。
- 除計入第一級的報價外，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二級)。
- 資產或負債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數據(即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級)。

由於本集團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及按攤銷成本入賬的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和流動借款)年期短，故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由於非流動借款以浮動利率計息或按固定利率計息者的貼現影響不大，故其賬面值與公平值相若。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提供民辦高等教育及配套服務。本集團的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為執行董事，其從服務角度考慮業務。

各學校資料乃分開呈報予主要經營決策者，以供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每所學校構成一個經營分部。各經營分部提供的服務及客戶類型均相似，所處監管環境亦相似，故將彼等的分部資料作為單一可呈報分部進行匯總。主要經營決策者根據綜合全面收益表所呈列的本集團期間收益及毛利評估可呈報分部表現。並無定期向本集團管理層提供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分析以供審閱。

本集團資產賬面值約85%位於中國內地。本集團所有收益來自中國內地的業務及中國內地客戶，並無編製地區分部分析。

截至2021年2月28日及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的收益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0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某一時間段確認		
— 學費	410,923	366,572
— 寄宿費	34,449	27,133
	<u>445,372</u>	<u>393,705</u>

學費及寄宿費於各學年按比例確認。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及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內，概無客戶單獨佔本集團收益超過10%。

7 其他收入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0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租金收入	5,612	3,735
培訓收入	2,582	—
來自關聯方的服務收入	1,165	—
其他	1,241	812
	<u>10,600</u>	<u>4,547</u>

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0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匯兌虧損	(17,357)	—
投資物業公平值收益	700	1,50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	(224)
其他	1,313	664
	<u>(15,344)</u>	<u>1,940</u>

9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0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僱員福利開支	92,280	84,251
管理費(附註a)	39,468	35,53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35,783	37,832
學校消耗品	19,835	6,270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944	15,162
推廣開支	17,845	9,626
物業管理費	14,100	5,069
公用服務開支	9,465	7,448
辦公室開支	6,498	5,915
差旅及接待開支	4,551	7,230
租金支出	3,126	864
其他稅項	2,555	721
無形資產攤銷	2,044	803
保險開支	1,348	789
培訓費	607	514
核數師酬金	449	475
設備維護費	404	2,901
上市開支	—	12,453
其他開支	4,539	3,910
	<hr/>	<hr/>
總銷售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	272,841	237,771
	<hr/>	<hr/>

- (a) 一間集團實體與身為第三方的廣東工業大學訂立合作協議，本集團每學年向廣東工業大學支付華立學院學費收入的17%作為管理費。

10 財務開支淨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0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財務開支：		
— 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42,405	31,154
— 應付關聯方的其他借款的利息開支	2,910	—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資本化的借款成本	(23,300)	(16,341)
— 應付關聯方款項的已貼現利息開支	—	11,816
	<u>22,015</u>	<u>26,629</u>
財務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u>(5,621)</u>	<u>(3,983)</u>
財務開支淨額	<u>16,394</u>	<u>22,646</u>

11 所得稅開支

(a) 開曼群島利得稅

本公司及其直接附屬公司於開曼群島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因此可免繳所得稅。

(b)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在香港並無錄得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c)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2008年1月1日生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在中國內地的本集團實體(「中國實體」)的企業所得稅適用稅率為25%。

根據《民辦教育促進法實施條例》(「實施條例」)，民辦學校無論是否要求合理回報，均可享受稅務優惠。實施條例規定，倘民辦學校舉辦者不要求合理回報，該

學校可享有與公立學校相同的稅務優惠，而國務院下屬相關部門或會推行適用於要求合理回報之民辦學校的稅務優惠及相關政策。儘管期內及截至本報告日期當局並無另外推行政策、法規及規則，惟根據交予相關稅務當局的過往報稅單，本集團學校自成立以來一直享受稅務優惠。

管理層認為，根據中國相關稅務法規，地方稅務局不會就提供學歷教育服務所得收入徵收企業所得稅。因此，期內並無就中國營運實體提供教育服務所得收入確認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若干於中國少數民族自治區註冊的全資附屬公司享受企業所得稅優惠稅率，其中，根據西藏自治區的相關稅務法規，西藏華立的稅率為15%，根據乳源瑤族自治縣的相關稅務優惠政策，Guangdong Huaqin Property Management Co., Ltd、Guangdong Huali Technology Co., Ltd、Guangdong Huashi Education Support Service Co., Ltd及Guangdong Shengli Teconology Co., Ltd的稅率亦為15%。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須按10%稅率繳納預扣稅。倘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所在司法管轄區訂有稅收協定，可採用較低的預扣稅稅率。本集團須就該等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自2008年1月1日起所產生盈利分派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d) 美利堅合眾國(「美國」)企業所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在美國並無錄得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就美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

- (e)** 所得稅開支根據管理層對完整財政年度的預期加權平均實際年度所得稅率的估計而確認。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使用的估計平均年度稅率為6.8%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1.2%)。

本集團所得稅開支分析：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0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期內利潤的當期稅項(附註i)	9,825	743
遞延所得稅(附註ii)	534	914
遞延預扣稅(附註iii)	1,451	—
	<u>11,810</u>	<u>1,657</u>

- (i) 期內利潤的當期稅項主要指就華立投資確認的寄宿費、本集團外商獨資附屬公司從中國營運實體賺取的服務收入、兩所大學的管理費及其他應課稅補貼徵收的稅項。
- (ii) 遞延所得稅指有關投資物業重估收益及確認租金收入的時間差異的稅項。
- (iii) 於2021年2月28日，就因本公司的外商獨資附屬公司從中國營運實體賺取的服務收入產生的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1,451,000元。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0年8月31日，未就中國營運實體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693,986,000元及人民幣1,549,900,000元的未匯回盈利須支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人民幣143,989,000元及人民幣131,741,000元。根據管理層對海外資金需求的估計，有關盈利預期由中國營運實體保留用於再投資，在可見的將來不會匯回學校舉辦人。

12 每股盈利

(a) 基本

每股基本盈利按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月28日 (未經審計)	2020年 2月29日 (未經審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人民幣千元)	139,583	138,118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u>1,200,000</u>	<u>1,059,000</u>
每股基本盈利(以每股人民幣元表示)	<u>0.116</u>	<u>0.130</u>

(b) 攤薄

所呈列的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同，原因是期內並無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13 股息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2020年 2月29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無

(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人民幣0.051元)

—	<u>61,620</u>
---	---------------

本公司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宣派中期股息(截至2020年2月29日止六個月：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051元，合共約人民幣61,620,000元)。

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0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	------------------------------------	-----------------------------------

貿易應收款項

— 應收學生的學費	13,257	1,702
— 應收授予學生的學費減免政府補貼	18,993	—
— 應收學生的寄宿費	87	79

<u>32,337</u>	<u>1,781</u>
---------------	--------------

其他應收款項

— 按金	2,400	7,139
— 應收餐飲服務提供商的代墊費用	1,494	1,514
— 應收利息	204	216
— 員工墊款	60	168
— 其他	1,268	1,701

<u>5,426</u>	<u>10,738</u>
--------------	---------------

<u>37,763</u>	<u>12,519</u>
---------------	---------------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0年8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確認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0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少於1年	30,298	1,677
1至2年	2,039	104
	<u>32,337</u>	<u>1,781</u>

除於2021年2月28日人民幣204,000元及於2020年8月31日人民幣216,000元的其他應收款項以美元計值外，於各結算日的所有其他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均以人民幣計值。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0年8月31日，本集團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為上述各類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其他抵押品作為擔保。

管理層密切監察該等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及可收回程度，鑑於與彼等的過往合作及前瞻性資料，認為該等款項的預期信貸風險極低。於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六個月及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內，該等結餘的損失撥備金額並不重大，故並無作出撥備。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0年8月31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

15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付關聯方款項

	於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0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建設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156,239	139,320
管理費應付款項(附註(a))	67,777	70,772
應付授予學生的政府獎學金	28,803	18,796
應付僱員福利	12,578	9,517
已收學生的雜費	12,051	21,146
物業管理服務應付款項	7,894	299
應付利息	3,109	3,828
其他應付稅項	2,351	1,290
應付網絡及通訊費用	2,338	2,585
其他	4,594	10,204
	<u>297,734</u>	<u>277,757</u>
減：非當期部分		
建設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u>(28,712)</u>	<u>(7,141)</u>
當期部分	<u>269,022</u>	<u>270,616</u>
應付關聯方款項		
— 當期	<u>27,181</u>	<u>21,251</u>

(a)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0年8月31日，管理費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0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少於1年	<u>67,777</u>	<u>70,772</u>

16 資本承擔

於2021年2月28日及2020年8月31日，本集團有以下建設及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承擔：

	於2021年 2月28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計)	於2020年 8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計)
已訂約但未撥備	659,139	414,467
已授權但未訂約	132,799	241,299
	<u>791,938</u>	<u>655,766</u>

釋義

「學年」	指	我們所有學校的學年，一般由每個曆年9月1日開始，到下一個曆年8月31日結束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公告而言，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提及中國時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本公司」	指	華立大學集團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主板上市(股份代號：1756)
「綜合入賬關連實體」	指	我們通過結構性合約控制的實體(詳見招股章程中「結構性合約」一節)，包括華立投資、華立學院、華立職業學院及華立技師學院
「轉設」	指	華立學院轉設為中國獨立設置的民辦普通本科高校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廣東工業大學」	指	廣東工業大學
「本集團」、「我們」或「我們的」	指	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及綜合入賬關連實體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華立學院」	指	廣東工業大學華立學院，於2006年1月1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民辦獨立學院，為本公司綜合入賬關連實體
「華立教育」	指	華立教育控股有限公司，於2016年5月12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由Trust Co全資擁有，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華立投資」	指	廣州華立投資有限公司，各中國營運實體的學校出資人，於1999年6月15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綜合入賬實體
「華立技師學院」	指	廣東省華立技師學院，於2003年8月20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民辦高等職業學校，由華立投資全資擁有學校出資人權益，為本公司的綜合入賬關連實體
「華立職業學院」	指	廣州華立科技職業學院，於2005年7月19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學歷高等教育機構，由華立投資全資擁有學校出資人權益，為本公司的綜合入賬關連實體
「上市」	指	股份於2019年11月25日在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主板」	指	聯交所主板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教育部」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教育部
「張先生」	指	張智峰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控股股東之一
「畝」	指	中國城鎮土地面積單位，一畝等於約666.67平方米
「中國營運實體」	指	本公司的綜合入賬關連實體，即華立學院、華立職業學院及華立技師學院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1月14日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的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華南」	指	中國廣東省、廣西省及海南省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622章)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Trust Co」	指	HL-Diamond Limited，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由UBS Trustees (B.V.I.) Limited (HL-Diamond Trust的受託人)間接控制以持有華立教育的全部已發行股本，為我們的控股股東之一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华立大学集团有限公司
 主席
 張智峰

香港，2021年4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智峰先生、葉雅明先生及馬志雄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裕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趙麗娟女士，M.H.，J.P.、楊英先生及丁義先生。